

## 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  
承辦人：溫美蓮  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305  
傳真：06-9278141  
電子信箱：fa06780@mail.penghu.gov.tw



受文者：澎湖縣馬公市文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00356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110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自本（111）年1月6日起，擴大接種對象為全國出生滿6個月以上尚未接種之民眾至疫苗用罄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05454號函暨教育部111年1月11日臺教綜（五）字第1110001909號函轉衛生福利部111年1月6日衛授疾字第1100401578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使公費流感疫苗發揮最大效益，自本年1月6日起，計畫接種對象擴大為「全國6個月以上尚未接種民眾『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，如為外籍人士需持有居留證（包含外交官員證、國際機構官員證及外國機構官員證）』」，且所有於合約院所接種之公費對象（包括開放後接種的學生族群），皆補助合約院所接種處置費每診次新臺幣100元。
- 三、流感疫苗接種應與COVID-19疫苗接種間隔7天，提供接種之合約醫療院所名單可逕自當地衛生局網站查詢及事先預



約。

四、已取得居留許可等待取得居留證之外籍勞/移工及外籍學生，於110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擴大接種期間，得以暫發之紙本居留證或申請居留證之受理收據做為居留證明，接種110年度公費流感疫苗；惟未具健保資格者，接種處置費應由機構負擔或個案自付或由接種單位吸收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、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、澎湖縣湖西鄉公所、澎湖縣白沙鄉公所、澎湖縣西嶼鄉公所、澎湖縣私立至美幼兒園、澎湖縣私立明圓幼兒園、澎湖縣私立明穗幼兒園、澎湖縣私立耕讀幼兒園、澎湖縣私立馬幼幼兒園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